

中银证券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0年8月28日

送出日期：2020年8月31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健康产业混合	基金代码	002938
基金管理人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9月7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吴文钊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年10月21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8年2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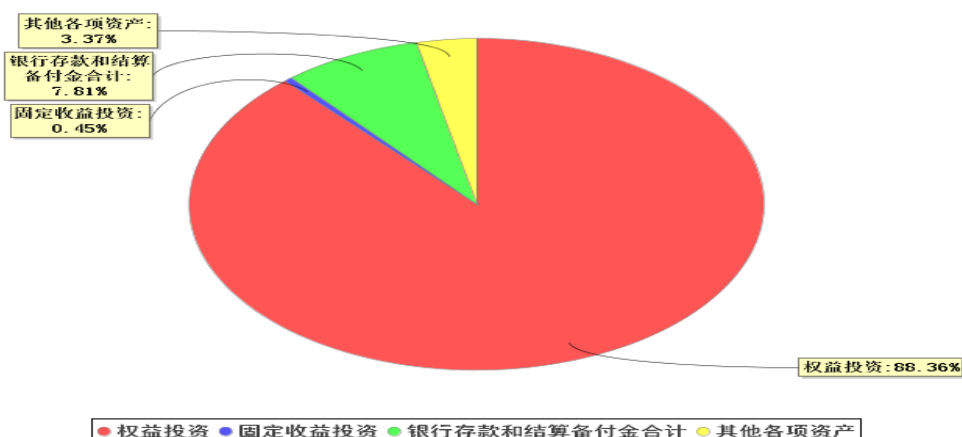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积极把握健康产业主题相关行业的投资机会，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创业板、中小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权证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95%，其中投资于基金合同界定的健康产业主题相关证券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大类资产配置策略、个股优选策略、债券投资策略、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50%*中证医药卫生指数收益率+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而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品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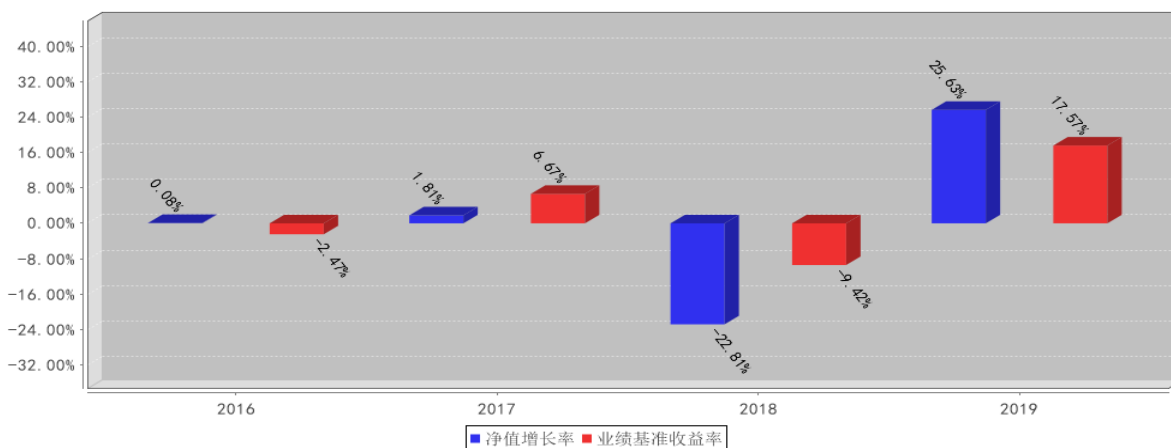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2020年6月30日)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中银证券健康产业混合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19年12月31日)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19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申购费

特定投资群体指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具体申购费率如下:

金额 (M)	申购费率
M<100 万	0.60%
100 万≤M<300 万	0.40%
300 万≤M<500 万	0.24%
500 万≤M	按笔收取, 1000 元/笔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见下表:

金额 (M)	申购费率
M<100 万	1.50%
100 万≤M<300 万	1.00%

300 万 \leq M<500 万	0.80%
500 万 \leq M	按笔收取, 1000 元/笔

赎回费

本基金赎回费率见下表:

持有期限 (Y)	赎回费率
Y<7 天	1.50%
7 天 \leq Y<30 天	0.75%
30 天 \leq Y<1 年	0.50%
1 年 \leq Y<2 年	0.30%
2 年 \leq Y	0%

其中, 赎回份额持有时间的计算, 以该份额自登记机构确认之日开始计算。1 年为 365 天, 2 年为 730 天, 以此类推。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50%
托管费	0.20%

注: 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 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 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的主要风险包括: 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技术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特有风险及其他风险。

其中, 本基金特有风险如下:

本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投资科创板股票存在的风险包括: ①市场风险 ②流动性风险 ③信用风险 ④集中度风险 ⑤系统性风险 ⑥政策风险 ⑦股价波动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 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 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 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 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 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 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 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 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bocifunds.com (客服热线: 400-820-8888 (免长途话费)):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